

附件 2:

2021 年度广州市番禺区审计局部门 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按照《番禺区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1 年度财政支出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番财函〔2022〕366 号）相关要求，现将我局 2021 年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报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一）部门概况

1. 部门职责

（1）主管全区审计工作。负责对区本级财政收支和法律法规规定属于审计监督范围的财务收支的真实、合法和效益进行审计监督，对公共资金、国有资产、国有资源和领导干部履行经济责任情况实行审计全覆盖，对领导干部实行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审计，对国家、省、市重大政策措施和宏观调控部署贯彻落实情况进行跟踪审计。对审计、专项审计调查和核查社会审计机构相关审计报告的结果承担责任，并负有督促被审计单位整改的责任。

（2）拟订本区审计监督的措施，制定审计业务制度，制定并组织实施全区审计工作发展规划、专业领域审计工作规划和年度审计项目计划。参与起草财政经济及其相关制度草案。对直接审计、调查和核查的事项依法进行审计评价，作出审计决定或提出

审计建议。

（3）向区委审计委员会提出年度区本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支出情况审计报告。向区政府和上级审计机关提出年度区本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的审计结果报告。受区政府委托向区人大常委会提出区本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的审计报告、审计查出问题整改情况报告。向区委、区政府和上级审计机关报告审计和专项审计调查情况及结果。依法向社会公布审计结果。向区委、区政府有关部门和各镇街通报审计情况和审计结果。

（4）直接审计下列事项，出具审计报告，在法定职权范围内作出审计决定或向有关主管机关提出处理处罚的建议：有关重大政策措施和宏观调控部署贯彻落实情况；区本级预算执行情况和其他财政收支、决算草案，区本级各部门（含直属单位）预算执行情况、决算和其他财政收支，专项资金管理和使用情况及其绩效；镇政府预算执行情况、决算和其他财政收支，区财政转移支付资金；使用区财政资金的事业单位和社会团体的财务收支；区政府投资和以区政府投资为主的建设项目的预算执行情况和决算，区重大公共工程项目的资金管理使用和建设运营情况；自然资源管理、污染防治和生态保护与修复情况；区属国有企业和金融机构及区政府规定的区属国有资本占控股或主导地位的企业和金融机构境内外资产、负债和损益，区驻外非经营性机构的财务收支；有关社会保障基金、社会捐赠资金和其他基金、资金的财

务收支；国际组织和外国政府援助、贷款项目的财务收支；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事项。

（5）按规定对区管党政主要领导干部及其他单位主要负责人实施经济责任审计和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审计。

（6）组织实施对财经法律法规、规章、政策和宏观调控措施执行情况、财政预算管理及国有资产、国有资源管理使用等与区本级财政收支有关的特定事项进行专项审计调查。

（7）依法检查审计决定执行情况，督促整改审计查出的问题，依法办理被审计单位对审计决定提请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或区政府裁决中的有关事项，协助配合有关部门查处相关重大案件。

（8）指导和监督全区内部审计工作和农村集体经济审计工作。核查社会审计机构对依法属于区审计局审计监督对象的单位出具的相关审计报告。

（9）组织开展审计领域的对外交流与合作，推广信息技术在审计领域的应用。

（10）完成区委、区政府和上级相关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

2.机构设置情况

根据本部门“三定”方案，设置中共番禺区委审计委员会办公室，并下设秘书科；本部门内设1室4科，分别是办公室、法规审理科、整改监督科、审计业务一科、审计业务二科。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根据部门职能和工作任务制度年度的工作目标，2021年，本

单位完成审计（调查）项目 25 个，查出问题金额 17855.59 万元，其中：违规金额 2769.83 万元、损失浪费金额 104.76 万元、管理不规范金额 14981.00 万元；审计期间整改金额 2416.01 万元；审计处理处罚 11867.43 万元，其中：应上交财政 2452.28 万元、应调账处理金额 9097.60 万元，应归还原渠道资金 317.55 万元；提交审计报告和专项审计调查报告 42 篇。提出审计建议 60 条。促进被审计单位建立健全规章制度 9 项。按时完成 2021 年重点工作任务 11 项。

（三）部门整体收支情况

1.部门年度绩效目标

本单位年初设立的整体绩效目标为 95%。绩效目标具体包括项目完成率、发现问题整改率及审计建议采纳率。项目完成率是实际完成项目数与计划完成项目数的比率，考虑不可抗力因素，按客观实际将该指标设为 95%；发现问题整改率是被审计单位整改完成数与发现问题数的比率，考虑被审计单位对个别问题整改需要的时间，将该指标设为 90%；审计建议采纳率是指被审计单位采纳实施本部门提出的审计建议数与提出的审计建议总数的比率，考虑不可抗力因素，按客观实际将该指标设为 93%。

2.部门年度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2021 年度，本单位通过加强全区审计工作统筹，优化审计资源配置，不断审计监督广度和深度，依法履行审计监督职责，在促进经济发展、全面深化改革、权力规范运行和反腐倡廉方面充

分发挥审计监督和保障作用。本年度整体预算完成率达 97.07%，高于年初所设立 95% 的目标，项目完成率达 100%、出具审计报告的发现问题整改率达 96.72%，建议采纳率达 100%，均高于年初设立的指标值。

3.收支规模

2021 年度本单位收入总额 1531.27 万元，分别为财政拨款收入 1531.27 万元，其他收入 0 万元；支出总额 1531.27 万元，分别为基本支出 1238.17 万元，项目支出 293.10 万元，相比 2020 年度支出增加了 1.20%。支出总额中财政拨款支出 1531.27 万元，占支出总额 100%。

（四）部门整体绩效管理情况

1.部门年度绩效目标设定

本部门根据部门职责、年度工作计划，并结合以往的工作经验制定了 2021 年的年度绩效目标，目标明确并全面。从制定项目完成率、发现问题整改率、审计建议采纳率等量化指标有效反映和监督年度审计工作完成的质量，从而达到在促进经济发展、全面深化改革、权力规范运行和反腐倡廉方面发挥审计监督和保障作用的目标。

2.部门绩效运行监控开展情况

本部门按要求开展绩效运行监控工作，每个季度向区财政报送绩效监控情况，及时了解项目支出进度，预警支出进度慢的项目，确实无法支出的项目及时申请调整。

二、综合评价分析

（一）自评结论综述

1.绩效自评分值设定

本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我评价采用百分制，一级指标包括管理效能和履职效能两个方面的内容，其中，管理效能指标 45 分，履职效能指标 55 分（含加减分项 5 分）。二级、三级指标分值在一级指标分值权重范围内，按指标的重要性原则设置相应分值。

2.绩效自评结果

经核对各项指标完成情况，绩效自评得分为 96 分，其中管理效能指标得分 45 分，履职效能指标得分 51 分。

（二）各项工作任务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预算完成率

本部门财政拨款年度支出数为 1531.28 万元，财政拨款年度预算数为 1577.49 万元，年度整体预算完成率为 97.07%。

2.财政拨款收入预决算差异率

本部门收入决算数 1531.28 万元，收入调整预算 1577.49 万元，财政拨款收入差异率为 2.93%。

3.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度平均执行率

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531.28 万元，预算安排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577.49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度平均执行率 97.07%。

4.结转结余率

本部门年初和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决算数均为 3.82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决算数 1531.28 万元，结转结余率 0.25%。

5.固定资产利用率

本部门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 2392.95 万元，所有固定资产总额 2392.95 万元，固定资产利用率 100%。

6.公用经费控制率

本部门公用经费实际支出 105.1 万元，预算安排公用经费 109.47 万元，公用经费控制率 96%。

7.“三公经费”控制率

本部门“三公经费”实际支出 23.07 万元，预算安排“三公经费” 31.77 万元，“三公经费”控制率 72.62%。

（三）各重点任务项目支出完成情况分析

2021 年本部门重点任务项目为审计服务，用于配合支持审计工作，推进审计工作顺利进行。审计服务项目年初预算 231.05 万元，调整预算后安排资金 80.24 万元，实际支出 78.78 万元，财政资金预算执行率达 98.18%。该项目的实际支出与预算批复的用途相符，项目资金支出的相关性达 100%。项目资金能专款专用，支出合法合规，项目资金支出的合规性达 100%，项目完成率 100%。通过购买审计服务，强化各业务科室审计力量，推动审计项目有序推进、按时完成，监督相关部门资金的合理和合规使用，及时发现存在问题，揭示风险隐患，督促整改落实，着力推动反

腐倡廉。

（四）主要工作成效

结合本部门年初设立的绩效效益指标及年末完成的工作任务情况，主要工作成效如下：

1.做好政策跟踪审计，推动重大政策落地生效。贯彻落实审计项目和审计组织方式“两统筹”要求，采取“1+N”形式优化内部统筹机制，共组织开展了番禺区 2021 年四个季度的国家、省和市重大政策措施落实情况跟踪审计。另一方面，配合广州市审计局开展疫情防控审计，采取以抽查为主，“现场审计+走访调研”相结合的方式，通过边审边改，进一步督促被审计单位完善制度，规范资金物资的管理使用。

2.做深财政同级审计，推动财政审计全覆盖。借助市审计局审计数据分析平台，利用大数据分析技术，打造“总体分析、发现疑点、系统研究、分散核实”的数字化审计模式，2021 年，财政“同级审”对全区 64 家区一级预算单位开展了番禺区区级部门 2020 年度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审计。同时，以预算编制、调整和预算执行的合规、合法性，财政收入质量情况、财政资金存量统筹盘活情况等方面为重点，开展了番禺区 2020 年度财政预算执行、决算草案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审计。

3.做严经济责任审计，促进领导干部履职尽责。继续深化对领导干部经济决策权、经济管理权的监督制约，2021 年，共对 12 名领导干部的经济责任进行审计，涉及镇街、政府部门、国有企

业等，促进权力规范运行。此外，区审计局不断完善经济责任审计管理机制，组织召开区 2021 年经济责任审计工作联席会议，研究讨论 2021-2022 年度番禺区经济责任审计计划项目。印发《广州市番禺区经济责任审计工作联席会议议事规则》《广州市番禺区经济责任审计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工作规则》，进一步规范经济责任工作联席会议及成员单位的工作职责和任务要求，形成管理规范、运转有序、工作高效的运行机制。

4.做强公共投资审计，提高建设资金使用效益。按照《番禺区政府投资重大公共工程项目审计全覆盖工作方案（2020 年 7 月-2025 年 6 月）》要求，开展番禺区 110 千伏广汽输变电电力管沟（化龙电站至复苏电站段）工程审计、番禺区广汽中路延长线工程审计、番禺区金光西大道（滨河路至兴业大道）工程审计、番禺区 50 万元以下财政投资项目评审工作情况专项审计调查等项目。

5.做实资源环境审计，服务生态文明建设。区审计局贯彻落实区委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精神，开展石岗西涌、雁洲涌水体治理工程审计，局主要领导亲自带队，与审计组下沉河涌治理一线，实地走访了石岗西涌、雁洲涌治理工程现场。积极与区水务局、大龙街道办事处等相关部门联动，做好 2 个河涌审计项目的审前调查工作。开展番禺区石碁镇党委书记、镇长自然资源资产离任（任中）审计，重点关注贯彻落实生态文明建设的重大决策情况、完成自然资源资产管理和生态环境保护目标情况等，助力

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

6.推进审计整改和审计回访工作。召开区审计局年度整改工作会议，清理 2016 年以来遗留的未完成整改事项，规范和完善审计发现问题整改工作制度。强化审计整改动态跟踪管理，采取“建立台账、专人跟踪、逐项督改”的方式，严格落实审计查出问题清单销号制度。按照“实施回访—撰写回访报告—建立审计项目回访台账”工作步骤，采取现场回访和函访相结合的形式开展审计回访，2021 年，区审计局开展了 22 个审计项目的回访工作。

7.进一步加大内部审计工作力度。一方面，统筹全区内部审计工作，印发 2021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指引，总结内部审计工作共性问题和明确内部审计工作要求。顺利完成番禺区 2020 年度内部审计统计调查工作，进一步全面、准确、完整掌握全区内部审计工作的开展情况。另一方面，率先开展局内部审计工作，完成针对局 2018 年 1 月至 2020 年 12 月期间的财政财务收支情况开展内部审计，促使局建立健全内控制度，加强财政资金的监督，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

8.实现审计成果综合运用。针对审计中发现的普遍问题，向区政府提交 2021 年四个季度国家和省重大政策措施落实情况跟踪审计报告、区 16 个镇街执行区政府生活垃圾运输工作决策的调查报告，经区政府常务会议审议，并获得区领导批示，有力推动区相关决策部署有效落实。针对区基建办领导干部经济责任审计中发现的代建工程未移交的普遍问题，形成专题报告呈送区领导，

为解决代建工程未移交的普遍性问题提供参考。同时，结合时事热点，对审计报告内容进行综合提炼形成政务信息，进一步提升以点带面的审计效益。2021 年，区审计局上报的各类文稿信息被采用 12 篇。

三、存在的主要问题

部分项目年初预算执行率较低。审计服务项目，用于配合支持审计工作，推进审计工作顺利进行，该项目年初预算 231.05 万元，调整预算后安排资金 80.24 万元，实际支出 78.78 万元，年度预算执行率为 98.18%，年初预算执行率为 34.10%。审计服务项目的年初预算执行率较低，原因是在年初编制审计服务项目预算时不够精准、细化，未能合理预估政府采购审计服务的费用支出，年中虽进行预算调整，但与年初预算对比，预算调整幅度较大。

四、下一步改进措施

接下来，本单位将加强预算编制和管理，细化支出预算，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工作的精准度，切实做好审计工作的资金保障。同时，加大社会审计与政府审计的融合力度，继续借助第三方专业力量提升工程审计质量，在工程审计、大数据分析审计、资源环境审计等方面提前部署，做好资金支出安排，使审计监督职能得以充分发挥。